

河北唐山地区17位法轮功学员仍被非法关押

目前，河北省唐山市仍有 17 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了解到的有限情况简述如下。

一、遵化市：6 人

2019 年 7 月 6 日，遵化多个村镇的法轮功学员几乎同时在凌晨三点多遭到警察的入室绑架、抄家。据说，此前警察进行手机定位、跟踪这些法轮功学员两个多月，遵化国保大队队长缪爱东声称，他们当天出动 300 多名警察。某镇派出所所长也透出消息：内定绑架名额三十几人。

其中，12 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 2 年~8 年，分别被勒索罚款两千元到一万元不等。王建被枉判 7 年，在冀东监狱被迫害致死，其余 6 人仍在被非法关押。

◎王瑞玲，女，遵化市堡子店镇北岭村人，被诬判 8 年，勒索罚金一万元，现被非法关押在河北省女子监狱。

◎张玉明，男，遵化市崔家庄乡西二十里铺村人，2019 年 7 月 2 日被绑架，被诬判 7 年，勒索罚金六千元。因身体原因，被监视居住。2023 年 10 月 26 日，再被绑架，被劫持到冀东监狱。

◎田淑学，女，遵化市堡子店镇堡子店村人，被诬判 5 年 6 个月，勒索罚金六千元，现被非法关押在河北省女子监狱。

◎马扩，男，68 岁，遵化市堡子店镇北岭村人，被诬判 5 年，勒索罚金五千元，现被非法关押在冀东监狱。

◎盛金铃，女，59 岁，现住遵化市兴旺寨乡石人沟铁矿家属楼，被诬判 4 年 10 个月，勒索罚金四千五百元，现被非法关押在河北省女子监狱。

◎林秀珍，女，65 岁，遵化

市铁厂镇莫屯村人，被诬判 4 年 10 个月，勒索罚金四千元，现被非法关押在河北省女子监狱。

二、唐山市区：4 人

◎刘维立，路南区法轮功学员，2020 年 8 月 12 日被绑架，因年龄原因，改为非法监视居住，后被滦南县法院非法判刑 9 年，并处罚金三万元。2022 年 1 月 15 日被非法收监。

◎孙利，2020 年 5 月 31 日被绑架，被非法判刑 9 年，目前，被非法关押在冀东二监狱 10 监区 1 组。

◎刘丽丽（刘丽莉），韩城镇法轮功学员，2019 年 7 月 3 日被绑架，被非法拘留 15 天。2021 年 3 月 20 日，刘丽丽再被绑架到唐山市第一看守所，未经审判，在看守所被非法宣判五年半。2023 年 4 月 18 日，刘丽丽被劫持到河北石家庄女子监狱，现被非法关押在石家庄女子监狱 17 监区。

◎陈琳（陈林），2019 年 7 月 3 日被绑架，2020 年 11 月 11 日被非法开庭，被枉判 5 年。

三、开平区：2 人

◎田淑兰，开平区越河乡西塔村人。2019 年 7 月 3 日，田淑兰与丈夫田世胜一起被绑架，田世胜被非法判刑 7 年、田淑兰 5 年。田淑兰被绑架至河北省女子监狱，田世胜被绑架到河北省监狱管理局冀东分局第四监狱。2023 年 11 月 6 日，田世胜突然被“保外就医”。据知情人透露：“他肠子上长满了瘤子”。

◎吴树玲，唐山市开平区法轮功学员，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唐山市古冶区王辇庄乡小古庄村集讲真相时，被王辇庄乡派出所警察绑架、抄家。2023 年 9 月

12 日，派出所来两个人通知家属吴树玲被非法批捕，家属没有签字。

四、丰润区：3 人

◎蔚国申，2020 年 6 月 18 日被绑架，被“取保候审”，后被非法判刑 3 年零 8 个月，勒索罚款五千元。2022 年 1 月 22 日，蔚国申被劫持到冀东监狱迫害。

◎张志兰，丰润区法轮功学员，2020 年 8 月 12 日被绑架，被冤判 7 年 6 个月，被勒索罚金二万元，2023 年 4 月 18 日，被劫持到河北石家庄女子监狱。

◎耿福霞，2020 年 6 月 18 日被绑架，因身体原因，被“取保候审”，2021 年 9 月，被非法判刑八年。2023 年 6 月 16 日，耿福霞被七树庄派出所检查身体为由绑架，2023 年 9 月 8 日，被劫持到河北省石家庄女子监狱。

五、玉田县：1 人

◎刘尚柱，河北省唐山市玉田县窝洛沽镇贾言庄村法轮功学员，2021 年 5 月 12 日，被绑架，2021 年 9 月 27 日，被非法庭审。刘尚柱被非法判 3 年 2 个月，被勒索罚金八千元。目前，刘尚柱被非法关押在河北省冀东监狱第四监狱第一监区。

六、迁安市：1 人

◎闻庆芳，2022 年 8 月 1 日上午，闻庆芳在街上买菜时被绑架，2023 年 7 月，被迁安市法院冤判 3 年，并被勒索罚金人民币 7000 元。闻庆芳已于 2023 年 12 月 17 日左右被劫持到石家庄女子监狱。◇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河北承德市法轮功学员于海龙含冤离世

河北承德市法轮功学员于海龙，2005年12月30日晚被绑架、非法关押半年，受尽折磨，被判三缓四。2016年7月8日，他再次被绑架，被非法判四年，在唐山冀东监狱饱受折磨，他被迫害得身体各处起毒疮，后来日渐消瘦，于2024年1月26日含冤离世，年仅52岁。

于海龙，汉族，1971年10月10日出生，住河北省承德市大石庙镇鸡冠山村。1995年，他患乙肝病，经承德市三个大医院鉴定为乙肝，阳性，因家庭条件差没钱住院，在中医门诊吃了三年中药也无效。1998年他有幸修炼法轮功才恢复健康，能到建筑队、砸石厂干活了，家里的地也能种了。他按真、善、忍标准做好人，有一次买东西，卖货的把10元钱当成100元，他马上把多找的90元退给商店。一位不相识的老人无处住，于海龙就将其送到旅馆住下并替他交了住宿费。平时亲戚、朋友、邻居不论谁家有困难他都帮助。

被绑架折磨旧病复发、非法判缓刑四年

2005年12月30日晚六点多钟，于海龙从家里出去后，被承德市国保大队刘明成、武德勇非法抓捕，国保非法入室抄走了他家里的复印机，耗材，切刀等私人物品，把他铐在公安分局一夜，不让睡觉，31日把他送入看守所非法关押迫害。

2006年1月14日左右的一天晚上，于海龙被警察从看守所提走刑讯逼供，警察把他的头用黑头套套住，而且个个对他破口打骂。知道名字的警察有石树俭、刘明成、武德勇、刘鹏、张大鹏，还有两三个不知名的。于海龙被带到滦平看守所铐在铁椅子上，他们和滦平看守所的人去吃饭，吃完饭回来开始毒打于海龙，刘鹏打了他十来个嘴巴，把他耳朵打得听声音一直都不太清楚。直到半夜一点多滦平看守

所不收才把他拉回承德看守所，可是承德看守所因太晚也没收，又把他铐在公安分局一夜，第二天把他关入看守所。

于海龙被迫害得乙肝病复发，仍然被关了六个月零六天也就是193天，被非法庭审，判四年缓刑。期间检察院去提审，于海龙要求请律师他们不允许，他说我乙肝病复发了，遭检察院的人辱骂。

于海龙回家后，大石镇政法委书记李福玉，司法所兰小凤伙同派出所两名警察来家里骚扰恐吓，而且兰小凤多次打电话骚扰，刘明成也来家里敲诈，于海龙被迫在外漂泊很多日子不敢回家。

被枉判四年，在唐山冀东监狱饱受折磨

2016年7月8日晚上，于海龙、卞群连、于大力、姜玉环去承德县下板城发真相资料，被承德县国保大队人员跟踪，在行驶到县医院被一辆黑车拦住，谎说于海龙开车肇事、要看驾驶证，骗他停车，承德县国保大队吴雷、侯守银将五位法轮功学员绑架，连车带人劫往承德县看守所。在夜间近一点钟，不法警察闯到于海龙家非法抄家，将他家中所有真相资料、打印机、电脑及大法书籍全部抢劫走。

于海龙、卞群连、于大力，三名男性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在承德县看守所。家属7月10日去承德县公安局国保大队要人，吴雷拒不放人，家属又去一次，还是不放。于海龙家属请了律师。7月15日律师赶到看守所：见于海龙被戴着手铐、戴着脚镣；近70来岁的老年法轮功学员卞群连不但被戴着手铐、戴着脚镣，而且被电棍电过，电伤得很严重。律师要求把脚镣取下，看守所人员不理睬。

12月20日九点，于海龙、卞群连、姜玉环、于大力遭非法开庭，律师几次发言被王富(审判长)打断，因此于海龙的律师提出退庭，理由是法院不许讲话，不能履

行律师的合法权利为当事人辩护，最后休庭合议后决定延期开庭。2017年1月5日继续非法庭审，法官仍然是王富，公诉人由原来的两名，增加到四个公诉人，法庭内外出现了很多特警、承德市国保及承德县国保等便衣到场，还有政法委的人也到了法庭上。整个庭审过程，公诉人没有拿出任何合法的实证，经过四位律师做了有力的无罪辩护后，令所谓“公诉人”一再无言以对，公诉人也只能选择沉默。

2017年2月15日，承德县公、检、法一起构陷法轮功学员，无视律师为法轮功学员的无罪辩护及法轮功学员对他们讲真相，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于海龙非法判四年，处罚金一万元；卞群连、于大力非法判刑六年，并处罚金二万元；姜玉环非法判刑三年，并处罚金一万元。他们上诉后，被非法维持冤判。

于海龙、于大力、卞群连，被劫往唐山冀东监狱迫害。卞群连在唐山冀东监狱被迫害致生命垂危、奄奄一息，于2020年8月9日被监狱送回家，仅四天，于8月12日含冤离世。

在唐山冀东监狱，于海龙饱受折磨，被迫害得身体出现毒疮的情况，后来日渐消瘦，于2024年1月26日含冤离世。

自1999年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冀东监狱一直是河北省迫害法轮功学员最邪恶的黑窝之一，河北省被非法判刑的男性法轮功学员大部份被关押于冀东监狱。所有被非法关押到这里的法轮功学员，都遭受了各种肉体折磨与精神摧残，冀东监狱采取各种惨绝人寰的手段。根据已曝光出来的消息统计，冀东监狱至少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达431人次，其中至少36名法轮功学员被虐杀，更多人被迫害致伤、致残、命悬一线。这些数据仅是在中共严密封锁信息下艰难曝光的一部份。◇